行政检查公示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
| 1 | 行政相对人名称 | 四川金蜀龙食品有限公司 |
| 2 | 被检查单位地址 | 四川省德阳市八角井镇福家村四组 |
| 3 | 行政相对人代码 | 915106005676248694 |
| 4 | 法人代表姓名 | 李荣 |
| 5 | 检查时间 | 2022 年 4 月 25日 |
| 6 | 检查人员姓名、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| 刘俊（川F031023）、  余晓艳（23050024031）、  陈剑（23050024084） |
| 7 | 检查内容 | 对照《现场检查方案》进行检查。 |
| 8 | 检查发现的问题 | 1.污水处理池防护栏杆只有一根横杆。  2.《进入受限空间作业许可证》无危险有害因素分析。  3. 2022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使用的“教育培训记录表”样式不统一。 |
| 9 | 处置情况 | 责令四川金蜀龙食品有限公立即组织整改。 |